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概况

2020年7月15日，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电气”或“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在河南省长葛市共同签署了《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共建先进直流装备技术实验室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

本协议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合作方介绍

1、协议合作方基本情况

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前身是创建于1908年南洋公学（交通大学前身）的电机专科，是我国高等教育创办最早的电工学科。学院师资力量雄厚、实验设备先进，二级学科设置最为齐全，已成为我国电气工程领域人才培养和研究创新的重要基地之一。学院目前主体学科为电气工程国家一级重点学科，并涵盖控制科学与工程、仪器科学与技术两个一级学科。拥有电力设备电气绝缘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科基础课程电工电子教学基地、特种电气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B类）、智能电器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国家能源局先进电网与装备可靠性及寿命评估技术重点实验室、陕西省智能电器及CAD工程研究中心、陕西省智能电网重点实验室、陕西省高压放电与等离子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陕西省高电压大电流测试技术及装备工程实验室、平高集团-西安交通大学电力装备技术研究院、西电-交大电气技术研究院、大全集团-西安交通大学先进电气技术研究院等。

2、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发生的类似业务

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于2020年6月共同签署了《技术合同书》，投资1,500万元人民币，双方从电力系统发、输、配、用各环节多场景应用需求出发，重点围绕高端电工装备制造领域，结合双方发展需求，加强在高压和超高压快速真空断路器关键技术、产品研制、试验验证、应用推广等方面的科技开发合作。

三、协议主要内容

本协议项下，甲方指森源电气，乙方指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

（一）合作宗旨和发展愿景

1、合作宗旨

双方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合作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建立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的产学研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发挥西安交通大学创新引领和科技服务支撑作用，立足电气产业布局和发展方向，面向直流电力装备重大需求、瞄准国际前沿、加强自主创新、加速成果转化，在直流电力装备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合作，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及经济社会发展。

2、发展愿景

双方共同努力，致力于建设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先进直流装备技术实验室，奠定直流装备相关理论研究基础，突破部分直流装备关键技术，聚集一批高素质科研和技术开发队伍的愿景。

（二）合作内容和形式

1、双方重点围绕直流电力装备领域，结合双方发展需求，加强在直流断路器、环保型电力设备开发等方面的科技开发合作。

2、双方共建实验室名称为：先进直流装备技术实验室。

（三）组织机构

1、实验室性质

甲乙双方合作共建先进直流装备技术实验室，实验室为非独立法人的研究机构。实验室挂牌分为两部分，一部分设在中国西部科技创新港（以下简称：“校管实验室”），依托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乙方拥有校管实验室的所有权和管理权；另一部分设在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厂内（以下简称“企管实验室”），甲方拥有企管实验室的所有权和管理权。

2、实验室管理

双方联合成立“先进直流开断技术实验室管理委员会”，成员由合作双方选派相关人员组成。主要职责包括：制定实验室建设规划及建设方案；制定实验室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实验室相关管理制度；负责实验室建设与运行；协调处理实验室建设与运行过程中的其他问题。联合实验室由甲乙双方出人员共同成立四人管理委员会。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 （1）享有企管实验室的所有权和管理权。
- （2）合同期内，向乙方校管实验室提供价值 500 万元的实验室装备。
- （3）向乙方校管实验室提供 8 面 10kV 配电开关柜（价值 50 万元）。
- （4）项目需求应优先向乙方提出。
- （5）为乙方人员在甲方开展科研工作等提供便利条件，如住宿、办公和实验场地。
- （6）联合乙方共同申报承担国家、地方政府或行业的重大科研项目。

2、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享有校管实验室的所有权和管理权。
- （2）为企管实验室的建设、管理工作及有关管理办法的制定提供指导建议；协助甲方企业进行合作项目成果的产业化。
- （3）如甲方在校管实验室内开展相关研究工作，乙方须给予甲方相关支持与配合；

（五）知识产权归属

1、甲乙双方在合作协议生效前的相关知识产权归各方所有；在协议执行期内与本协议中所涉及研究内容相关的知识产权归甲乙双方共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及获批的共同申请专利的专利权由双方共享。

2、双方共同合作项目，如需申报各级科技奖项，原则上乙方为第一申报单位，具体排名由双方协商确定。

3、如不涉及技术保密内容，双方同意后乙方可发表学术论文，以扩大学术影响力。

（六）协议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为：2020年6月1日--2025年5月31日，为期5年。

四、对公司的影响

1、随着电力电子技术、新能源技术和电动汽车技术的发展，对于直流电网技术的需求越来越强烈，直流电网技术将从现在的地铁直流供电系统、数据中心直流供电系统、舰船直流供电系统等领域扩展到大电网供电领域，发展前景广阔。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将进一步加强双方在直流系统控制保护、直流断路器和直流变压器等方面的研究和产品开发合作关系，推动公司在直流电力装备领域的技术积累、新产品开发、市场拓展及相关科技成果的产业化等方面的发展，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输变电设备领域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2、本次合作协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因履行本协议而对协议对方形成依赖。此次合作如能顺利进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3、本次合作协议的履行存在受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政治、经济等方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共建先进直流装备技术实验室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